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 
承辦人：袁佑偉  
電話：3322101#7459  
電子信箱：100427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06314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來文、修正品項表 (376735100E\_1140063144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40063144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告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  
項表1份，並自114年7月3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4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400706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表1份，請各校加強宣導周知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電 2025/07/07 15:53 文 章  
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